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一)內部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修訂討論；稽核人員依規定每月稽核報告陳核後送獨立董事查閱，稽核主管亦於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獨立董事認為必要時，可直接與內部稽核主管以電話、電子郵件或面對面方式進行溝通及詢問。
- (二)獨立董事於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進行溝通；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之查核或核閱結果及擬出具查核或核閱之意見向獨立董事作一完整性之書面及說明報告，並就 1. 獨立性聲明 2. 查核(核閱)人員查核(核閱)財務報告之責任 3. 出具核閱結論之類型 4. 查核(核閱)範圍 5. 查核(核閱)發現 6. 年度查核規劃 7. 重要法令更新等議題進行溝通，會計主管列席並適時提供相關之必要資訊；獨立董事認為必要時，可直接與會計師以電話、電子郵件或面對面方式進行溝通及詢問。
- (三)溝通頻率：召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稽核主管、會計師及會計主管等進行溝通。明細如下：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
110 年 3 月 22 日	110 年 3 月 22 日
110 年 5 月 10 日	110 年 5 月 10 日
110 年 8 月 6 日	110 年 8 月 6 日
110 年 11 月 8 日	110 年 11 月 8 日

二、溝通事項與處理執行結果：

-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處理執行結果
110/03/22	1. 109 年 12 月~110 年 1 月份稽核工作報告 2. 109 年內控自評作業評估完成及出具 109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書面查閱及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05/10	1. 110 年 2~3 月份稽核工作報告	書面查閱及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110/08/06	1. 110 年 4~6 月份稽核工作報告 2. 修訂「股務作業內部控制制度」	書面查閱及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11/08	1. 110 年 7~9 月份稽核工作報告 2. 111 年度稽核計劃	書面查閱及董事會報告，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獨立董事詢問年度計劃編製方式及項目，是否符合公司需要；由稽核主管予以答覆，並再另補書面說明；110.11.17 已發電子郵件書面說明完成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處理執行結果
110/03/22	1. 本公司 109 年年度財務報表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05/10	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08/06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110/11/08	1. 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相關事項，進行溝通與討論 2. 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案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